

## 工业工程系 2021 届本科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实施办法

根据《清华大学推荐 2021 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工作办法》，结合工业工程系具体情况，制定本办法。

### 一、 指导思想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学生德智体等素质全面衡量，择优选拔。在对学生平时学习和科研能力综合测评的基础上，突出对学生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等的考查，确保研究生生源质量。

1. 加强对学生政治思想、道德品质和身心健康等方面的考查；
2. 注重对学生学习成绩、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及业务特长等的综合考核；
3.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者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以程序透明、操作规范、结果公开的原则，不拘一格加以选拔。

### 二、 组织管理

工业工程系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工业工程系教学主管

副组长：工业工程系学生工作主管

成 员：教学办主任、研究生工作组组长、学生工作组组长、本系教师代表（含统计中心）

### 三、 推免资格要求（针对本系学生）

1. 预计于 2021 年 7 月本科毕业。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遵守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未因学业违纪受过处分，如受其它处分已解除。
3. 本人承诺若被接收为推荐免试研究生，在研究生入学之前不开具英文成绩单。学生取得必限选课程最低学分应大于等于 100（“中法 4+4”项目参与者除外；由于境外交换等特殊原因导致不满足条件的，应提交情况说明和推免申请，由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4. 需完成第 1-4 学期的体育必修课程并取得学分。
5. 学业成绩为推免资格要求之一。清华大学学生课程学分绩及排名以校注册中心数据为准。前 3 年的“必修加限选课程平均学分绩”或“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至少有一项专业排名原则上不低于前 80%；前三年必修限选课程不及格门次不多于 2 门（含一门课两次不及格，或两门课不及格）。

6. 对有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如在实践教学环节与第二课堂（包括科研活动、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课外文化活动、社会工作和社会实践等）中表现出较强才能和发展潜力者，以及在创新方面（如参加 SRT 项目、校级以上科技竞赛等）成绩优异者，经三名本校本专业具有研究生指导资格的教师联名推荐，经公示无异议，并获得本系推免工作小组和学校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的批准，可以不受上述学分绩排名和不及格门次的限制。
7. 在本系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名额中预留不多于 2 个名额用于因材施教生的选拔，加强学生思想政治辅导员队伍建设。拟录取人员要求有优秀的组织管理和领导能力，有一定学生社会工作经验，热爱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并满足清华大学对学生思想政治辅导员的基本要求；在攻读研究生期间，原则上至少连续担任 2 年辅导员工作。拟录取人员应顺利完成本科阶段的学业，并且保证高质量地完成所担负的辅导员工作。
8. 符合上述工业工程系推荐免试条件的学生，可申请推免到校外研究生培养单位。工业工程系基于慎重、稳妥的原则，在保证质量的情况下，择优推荐。

#### 四、推免初选工作程序

1. 学生个人申请。外校学生按照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相关公告要求进行系统报名并提交材料（根据学校之前的通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4 日）。本校学生按照本办法所附的日程及报名材料要求提交材料。
2. 资格确认。推免工作组对学生申请材料进行初步评审，确定入围复试考核名单（请留意关注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官网公告）。除工业工程专业学生外，工业工程系在推免工作中，将优先考虑下列院系或专业背景的学生：数学、统计学、数理基科班、自动化系等。
3. 复试考核。入围复试名单中的学生（含本校本系和外系推荐生、外校推荐生），系里组织以面试为主要内容的综合素质评价。
4. 拟录取推荐名单确认。根据复试考核结果和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推荐名单。
5. 拟录取推荐名单上报学校审批，并公示。
6. 学生报名。9 月 28 日起获得初选资格的推荐免试生（含推荐到校内外的直硕、直博士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接收复试通知、确认接受拟录取及缴纳报名费。凡未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手续的，将不能录取，责任由学生本人自负。

## 五、 招生考核与拟录取

1. 推荐免试硕士生、博士生的面试由工业工程系组织完成，成立由不少于 5 位具有研究生指导资格的教师组成的面试考核小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每生 20 分钟。面试考核部分的考核内容以专业知识为主，兼顾其它知识面和综合素质考察，并包括用英语回答问题。
2. 所有申请博士项目的学生须根据博士招生简章，提交《科研计划考核表》（见附件 1），该表应在面试当天或之前提交。
3. 博士生综合面试成绩和科研计划考核成绩满分均为 100 分。博士生综合成绩=综合面试成绩\*80%+科研计划考核成绩\*20%。硕士生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4. 拟录取推荐排序以综合成绩为基准，分项目和学生类别分别排序，根据招生名额优先录取。

## 六、 资格复审与录取

1. 2021 年春季学期末，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与院系推荐工作小组对拟录取初选学生进行资格复审。未通过复审的，取消拟录取资格。
2. 资格复审要求学生：（1）已达到本科毕业要求，能正常毕业，且综合论文训练考核成绩达到百分制 80 分（含）以上或等级制 B-（含）以上；（2）取得推荐免试初选资格后，本科生必修及限选课程考核不得出现不及格；（3）取得推荐免试初选资格后未受任何纪律处分；（4）凡提前选修研究生课程的学生，均严格按照研究生院有关规定处理，研究生学位课程不及格限 1 门次，且必须补考及格。

## 七、 本规定由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负责解释。

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

2020 年 9 月 5 日

附： 工业工程系 2021 届本科生推荐免试研究生日程安排

时间	地点	内容
9月7日 (周一) 10:00	腾讯会议	2021 届本科生推免实施办法介绍会 会议 ID: 981 821 379 会议密码: 0907
<b>9月8日</b> <b>(周二)</b> <b>17:00 前</b>	系教学办(清华大学舜德楼北 511)	<p><b>注意:</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校学生需提前登录清华大学信息门户免试推研系统进行填报,提交后下载打印《清华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清华大学学科交叉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li> <li>此截止日期适用于所有本校申请推免至本系和外系及拟推免至外校的同学。对于拟推免至外校的同学,我系会根据综合评价进行排序推荐,并报送学校审批。</li> <li>申请博士项目的同学,需提交《科研计划考核表》(见附件 1)。该表应在面试当天或之前提交。</li> </ul> <p><b>所有申请工业工程系的校内推免学生需提交纸版材料清单:</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清华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li> <li>《清华大学学科交叉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外系交叉推免同学填写,本系同学无需填写)</li> <li>《成绩单》(加盖所在系教务章或清华大学注册中心章均可)</li> <li>个人简历</li> <li>其它能够反映个人突出成果和特色的材料</li> </ul> <p><b>工业工程系学生申请推免至外系需提交纸版材料清单:</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清华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li> <li>《清华大学学科交叉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li> <li>(按照对方院系规定准备其它材料,提交对方院系)</li> </ul> <p><b>工业工程系学生申请推免至外校需提交纸版材料清单:</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清华大学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li> <li>(按照对方学校院系规定需要提交的其它材料,提交对方)</li> </ul>
9月10-11日 (周四-周五)	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官网公告栏及系网页	根据资格初审情况,向本校申请推免、外校申请推免及博士公开招考学生发布复试考核时间及地点等安排事项(含统计学)
9月15日 (周二)	清华大学舜德楼、伟清楼	组织校内及外校考生进行复试考核(含统计学)
9月28日 (周一)以后	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公告栏及系网页	公示考试成绩及拟录取名单

注 1: 如有疑问,请致电 010-62771010(张老师),也可亲临清华大学舜德楼北 511 系教学办公室咨询,同时请密切关注我系官网的正式通知。